

2019「微短片」(暫名)節目製作徵案

投標廠商評選須知

- 一、本案由財團法人桂田文化藝術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依本會規定辦理評選作業。
- 二、本會為2019「微短片(暫名)節目製作徵案」辦理評選,評選委員會將由外聘專家、學者及本會相關單位人員組成;另工作小組成員由本會執行長或其授權人員指定本會相關人員擔任。
- 三、評選作業:
 - (一)投標文件經審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者,始得為協商及評選之對象。
 - (二)工作小組應先就投標文件審查合格之廠商企畫書依據評選項目擬具初審意見,連同廠商企畫書送委員會參考。
 - (三)委員會以書面審查、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進行評分。各評選委員依據投標廠商所送之企畫書及下列評選項目及配分評定各廠商之得分。
- 四、評選項目及標準:

項次	評選項目	配分
1	創作表述、製作內容、製作特色、選角規劃	45分
2	製作團隊與實績	20分
3	經費配置之合理性	10分
4	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	25分
		100分

五、簡報進行相關規定:

合於徵案文件規定之廠商應於本會指定之日期、時間及地點到場,並就其所提之「企畫書」內容,對委員會進行簡報並接受現場詢答,其程序如下:

- (一)、簡報順序由本會通知為基準順序。
- (二)、應由製作人、導演、編劇出席,自備簡報內容。
- (三)、簡報當日廠商輪至簡報時間未到者,經唱名3次仍未到者,視為放棄投標權利。廠商簡報時,其他廠商應退出簡報會場至休息區。
- (四)、每家廠商簡報時間為10分鐘,再由委員會與廠商進行詢答。詢答採「統問統答」方式,廠商回答時間共10分鐘(不含評選委員提問及發言時間),主席得視詢答情形酌予延長或縮短時間。

(五)、廠商簡報不得更改其投標文件內容，廠商在簡報時如另提出變更或補充資料者，該資料應不納入評選。

(六)、投標廠商未出席簡報及現場答詢者，將失去其投標文件之有效性。

六、優勝廠商評選作業及評定方式：

(一)、本徵案評選作業準用採「序位法」評定優勝廠商，依固定價格（製作費）給付。

(二)、全部評審項目滿分合計總分為 100 分，以平均總評分在 80 分（含）以上者為合格分數。未達合格分數時為不合格標，不列入排序且不得作為協商對象及優勝廠商。

(三)、由工作小組提出初審意見，評選委員就工作小組初審意見、廠商企畫書、廠商簡報及現場答詢、評審項目逐項討論後，由各評選委員依據「投標廠商評選須知」之「評選項目」辦理序位評比，就個別廠商各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

(四)、最後評選結果需經全體出席評選委員經簽報洽辦本會執行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始得辦理後續簽辦程序。

(五)、評選評分表如本評選須知附件 1，評選總表如本評選須知附件 2。

七、補充說明及規定：

(一) 委員會名單保密規定：本徵案未於招標文件中公告委員會名單，該名單於開始評選前予以保密，廠商不得探詢委員會名單。

2019「微短片」(暫名)節目製作徵案

評選評分表 (序位法)

項次	評選項目	配分	廠商得分			
			廠商 1	廠商 2	廠商 3	廠商 4
1	創作表述、製作內容、製作特色、選角規劃	45 分				
2	製作團隊與實績	20 分				
3	經費配置之合理性	10 分				
4	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	25 分				
合計總分		100 分				
序 位						
評選意見 (不合格者請敘明原因)						
<p>備註：平均總評分合格分數為 80 分 (含) 以上。</p> <p>1. 各評選委員依各廠商之得分高低排定序位，得分最高者序位第 1，得分次高者序位第 2，餘類推。</p> <p>2. 本表於評選完畢後密封存檔備查。</p>						

日期： 年 月 日

評選委員簽名：_____

2019「微短片」(暫名)節目製作徵案

投標廠商	_____公司		_____公司		_____公司		_____公司	
投標金額	NT\$		NT\$		NT\$		NT\$	
評選委員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甲								
乙								
丙								
丁								
戊								
平均總評分								
評選結果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序位合計數								
優勝序位								

評選總表 (序位法)

案號：

日期： 年 月 日

出席評選會議之評選委員：(請簽名確認)：

評選委員姓名					
簽名					